

#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金通用上证 50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 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国金通用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国金通用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 2015 年 8 月 25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基金代码：502020）、国金上证 50A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A”、基金代码：502021）、国金上证 50B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B”、基金代码：502022）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5 年 8 月 25 日，国金上证 50 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国金上证 50 份额的场内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不足 1 份的零碎份额，按照投资者零碎份额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份额数量相同的，则随机排列。按照排列顺序，依次均登记为 1 份，直至完成全部折算。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6 位，如下表所示：

| 基金份额名称       | 折算前份额         | 份额折算比例   |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元） | 折算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元） |
|--------------|---------------|----------|--------------|----------------|
| 场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 | 22,023,594.02 | 0.576149 | 1.000        | -              |
| 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 | 22,496,279.00 | 0.576149 | 1.000        | -              |
| 国金上证 50A 份额  | 29,057,063.00 | 0.876371 | 1.000        | -              |
| 国金上证 50B 份额  | 29,057,063.00 | 0.137964 | 1.000        | -              |

注：场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国金上证 50 场内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 二、恢复交易

自 2015 年 8 月 27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复牌，恢复交易。

2015 年 8 月 27 日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复牌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分别为 2015 年 8 月 26 日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12 元、1.000 元，1.023 元。2015 年 8 月 27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国金上证 50A 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原国金上证 50A 份额持有人将持有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 份额，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变化，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此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为跟踪上证 50 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国金上证 50A 份额持有人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本基金国金上证 50B 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相应地，国金上证 50B 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3、由于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大幅波动的情形。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原国金上证 50A 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办理配对转换业务将此次折算获得的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分拆为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不足 1 份的零碎份额，按照投资者零碎份额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份额数量相同的，则随机排列。按照排列顺序，依次均登记为 1 份，直至完成全部折算。

6、投资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2000-18

本公司网站：[www.gfund.com](http://www.gfund.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7日